

113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桌球技術手冊

- 一、承辦單位：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
負責人：陳建銘 校長
聯絡人：洪浩堯 組長 聯絡電話：0911-881555
- 二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至 9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。
- 三、比賽場地：嘉義市東區體育館。
- 四、比賽項目
 - (一)高男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 - (二)高女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 - (三)國男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 - (四)國女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 - (五)國小男童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 - (六)國小女童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、團體賽
 - (七)高中組：男女混合雙打賽
 - (八)國中組：男女混合雙打賽
- 五、參加辦法：
 - (一) 參加單位：依 113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三條辦理。
 - (二) 參賽資格：依 113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四條辦理。
 - (三) 報名人數：各單位註冊人數以 12 人為限。
 1. 團體賽組每隊限註冊 10 人。
 2. 單打賽報名，每單位各 3 人（男、女）。雙打賽、混合雙打賽每單位限報 3 組（男、女）。
 3. 每位選手至多選擇參加 2 項（例如：團體賽與單打賽、或團體賽與雙打賽、或單打賽與雙打賽）。
- 六、比賽辦法：
 - 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公布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 - (二) 比賽制度：視實際報名人數於抽籤時公告。
 1. 個人單打賽、雙打賽及團體賽各點均採 5 局 3 勝制。
 2. 團體賽採 7 人 5 分制（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），每位運動員僅得選擇一點出賽，中間不得輪空，否則自輪空點後，均以零分計算。
 - (三) 種子：112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各項次前四名選手得設為種子。
- 七、獎勵：依 113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九條辦理獎勵。
- 八、申訴：依 113 年嘉義市中小學聯合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條辦理申訴事宜。
- 九、技術會議：113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8 時 30 分假東區體育館召開。
- 十、裁判會議：113 年 9 月 7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假東區體育館召開。